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纺股份 编号:临2015-16号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3月2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 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 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纺股份”或“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31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5年2月3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联交易，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并向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总金额的25%。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重组方案、交易对方尚在论证、沟通中，公司股票需长期停牌。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公司将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安排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3月2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参会人员

南纺股份董事长徐德健、董事会秘书张金源

四、投资者参会方式

1.投资者可在说明会召开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交流与沟通。公司及参会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赵玲、张国霞、朱俊融

2.电话:025-83331634

3.传真:025-83331639

4.邮箱:zl@nantex.com.cn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5-016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5年3月3日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股票代码、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ST商城”变更为“商业城”，股票代码“600306”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处置子公司股权，2014年处置子公司股权的收益为30,697万元。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877万元。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 A股股票简称由“ST商城”变更为“商业城”

(二)股票代码仍为“600306”;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15年3月3日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由于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从2014年4月16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股票简称从“商业城”变更为“ST商城”。

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5]000949号。经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1,965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9,36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25万元。公司2014年度报告于2015年2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条的规定，对照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年度报告，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均不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条件，也不触及该条款规定的其他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3.1条的规定，公司也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对照经审计的2014年度报告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等指标，公司已不存在涉及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中规定的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5年2月27日同意了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日停牌一天。

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3月3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商城”变更为“商业城”，股票代码“600306”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8,772,432元。虽然公司2014年度实现盈利，但仍然存在盈利能力不强、资产负债率偏高等风险因素。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改变公司内在价值。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27日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详见公司2015-012号公告)。

2015年2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我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21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15年3月2日停牌一天，将于2015年3月3日起复牌。公司股票复牌后，股票简称将由“ST商城”变更为“商业城”，股票代码“600306”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10%。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2月27日

股票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台城制药 公告编号:2015-016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期因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1月10日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1月11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4年12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5年2月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事项进展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7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2月10日发布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1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有序开展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

因相关事项仍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5-011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15年1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

2015年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2)。

2015年1月26日、2015年2月2日、2015年2月9日、2015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刊登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04、公告编号:2015-006、公告编号:2015-007、公告编号:2015-009)。

2015年2月10日，经公司申请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发布了《关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日

劳动最光荣

劳动最崇高

劳动最伟大

劳动最美丽

